

系 所 別	藝術史研究所碩士班		
組 別			
所 組 代 碼	1130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5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<p>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</p> <p>一、學士班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（組）人數前 50%者。（無法提出名次證明者，視同報考資格不符，請勿報名）</p> <p>二、曾獲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獎助者。</p> <p>三、曾於具審查制度之刊物發表學術論文者。</p> <p>四、曾獲具評審制度之研究論文獎項者。</p> <p>五、曾修習本所設置的「亞洲藝術學程」課程二門以上（限「美術」、「建築」領域）。</p>		
報 名 審 查 資 料	<p>一、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</p> <p>二、大學歷年成績單</p> <p>三、符合報名資格附加規定之證明文件</p> <p>四、自傳（約1000字以內）</p> <p>五、研究計畫（應立題目，3000字以內）</p> <p>六、足以展示研究能力之論文、報告及著作資料</p> <p>七、教授推薦函 2 封（僅限推薦老師上傳）</p> <p>（報名資料上傳確認後，不接受資料補件或更新）</p>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6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 試 日 期 地 點	
		筆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審查成績達60分者。
	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時間：113年11月8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起。 地點：本校校總區樂學館2樓205室。
		口 試 注 意 事 項	參加口試者應於口試當天準備十分鐘的口頭報告。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40%
	其 他 規 定	<p>一、符合口試資格名單於10月31日(星期四)下班前公告於本所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通知。</p> <p>二、得不足額錄取，缺額併入本校碩士班一般考試招生名額內。</p>	
放 榜 梯 次	於第2梯次放榜		
聯 絡 電 話	(02)33664223		
網 址	https://arthistory.ntu.edu.tw		